



B0002446

西藏统计年鉴

TIBET STATISTICAL YEARBOOK

1999

西藏自治区统计局 编

中国统计出版社

(京)新登字 041 号

版权所有。未经许可,本书的任何部分均不得以任何形式复印、复制、拷贝、翻译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西藏统计年鉴 1999/西藏自治区统计局编. —北京:
中国统计出版社,1999
ISBN 7—5037—2986—4

I. 西… II. 西… III. 统计资料—西藏—1998—年鉴 IV. C832.75—54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1999)第17729号

中国统计出版社
(北京复外三里河月坛南街75号 100826)
浙江省苍南县胶印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6开本 45.625印张 76万字
1999年9月第1版 1999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1 000
✓
定价:150元

《西藏统计年鉴》编辑委员会

主 任	次 仁			
副主任	晋美多吉	李俊波	王道均	
委 员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重尧	代永涛	达瓦顿珠	多吉战都
	张振斌	孙惠莉	高 昆	蔡 岷

《西藏统计年鉴》编辑部

总 编	达瓦顿珠			
责任编辑	田永祥	李建树		
资料整理	李建树	大平措	杨 珍	卓玛次仁
	小达娃	李晓琴	达 娃	德吉卓嘎
	王彬彬	王春玲	李 霞	吴坚卓玛
	马亚利	潘 多	陈 健	达娃卓玛
	王普珍	王 平	卜丽萍	范永莉
	次 玉			

英文编译	田永祥		
计算机数据处理	田永祥	李 峰	

编辑说明

一、《西藏统计年鉴》(1999)是一部全面、系统、科学、翔实记载和反映1998年西藏自治区社会、经济、科技发展情况的资料性年刊。本《年鉴》收录了西藏自治区和各地市、县1998年社会、经济、科技等各方面大量的统计资料,以及历史重要年份和近十年的全区主要统计数据。

二、本《年鉴》由以下三大部分组成:

(一)特载:内容包括西藏自治区七届人大一次会议上的《政府工作报告》、《关于西藏自治区1998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1999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关于西藏自治区1998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1999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光辉的历史辉煌的成就》。

(二)统计资料:内容包括行政区划和自然资源;综合;人口;从业人员和职工工资;固定资产投资;财政;物价;人民生活;农业;工业;建筑业;交通运输、邮电;国内贸易;对外经济贸易和旅游;金融和保险;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

(三)各县(市、区)主要统计指标。另附主要统计指标解释。

三、本《年鉴》中所使用的价值量指标及构成,除已注明外,均按现价口径计算,发展速度按可比价格计算。

四、使用本《年鉴》应注意的几点:

(一)本《年鉴》部分数据合计数或相对数由于单位取舍不同产生的计算误差未作机械调整。

(二)本《年鉴》的资料来源大部分来自年度统计报表,部分来自抽样调查。

(三)由于我国统计制度方法正在进行重大改革,使用统计指标数据时请注意注解和“主要统计指标解释”中的说明。有关对全表的注解在该表的下方,凡有续表的资料,注解均加在最后一张续表的下方。

(四)本《年鉴》在编辑时对部分年份的个别指标数据作了订正,或按照国家新的统计报表制度进行了调整,以前发表的指标数据,凡与本《年鉴》有出入的均以本《年鉴》为准。

(五)本《年鉴》中的符号使用说明:“…”表示数据不足本表最小单位数;“空格”表示该项统计指标数据不详或无数据;“=”表示其中主要项。

(六)资料中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采用国际统一标准计量单位。

五、《西藏统计年鉴》是全区各条战线上的广大统计工作者辛勤劳动的结果,是集体智慧的结晶。本《年鉴》出版发行以来,受到社会各界的大力支持,在此谨致谢意。由于我们的编辑水平有限,不足之处在所难免,诚恳期望各界读者提出宝贵意见,以便我们在今后的工作中进一步提高。

《西藏统计年鉴》编辑部

1999年9月

特 载

STATISTICS

政府工作报告

——1999年5月15日在自治区第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自治区主席 列确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各位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1998年工作回顾

过去的一年，全区各级政府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认真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区党委的领导下，带领全区各族人民，团结奋斗、开拓前进，取得了改革开放扎实推进、国民经济快速增长、社会局势进一步稳定，社会事业全面进步的优异成绩，年初确定的改革发展目标基本实现，为全面完成本届政府任期目标开了个好头。

（一）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增长

1998年，全区国内生产总值完成91.18亿元，比上年增长10.2%。自治区紧紧抓住国家扩大内需、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的机遇，千方百计筹措资金，适时安排开工了一批建设项目，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达到42.75亿元，比上年增长23.7%。全区商品零售价格指数和居民消费价格指数分别为98.8和100.7，比上年回落5.4和4.3个百分点。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34.99亿元，比上年增长7.4%。地方财政收入实现3.6亿元，各项税收5.68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23.2%和18.3%。各金融机构存贷款余额均有较大增长。

各级政府坚持把农牧业放在经济工作的首位，狠抓政策、投入、科技的落实，特别是在遭受特大雪灾和严重洪涝灾害的情况下，全区党政军警民合力抗灾救灾，大灾之年仍然夺得了农业丰收，取得了连续11年丰收的好成绩。牧业生产在大灾之后逐步恢复，乡镇企业、多种经营继续保持快速发展势头。扶贫工作取

得新成绩，1998年有3个县6.3万人的温饱问题得到基本解决。灾后重建家园和恢复生产工作进展顺利。

第二、第三产业保持快速增长，其增加值分别达到20.24亿元和39.63亿元，比上年增长16.8%和15.6%。黄金、铬矿石、水泥等产品产量和发电量均比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工业企业效益有所提高。旅游业务进一步扩大，经营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海外游客、国内游客同步增长。民航、交通运输业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加强管理，改进服务，拓展了发展空间。邮电电信业务继续快速增长，服务质量得到一定改善。商业、餐饮、娱乐服务行业进一步发展，产业层次不断提高。随着经济的发展，产业结构和所有制结构得到进一步调整优化。优势资源开发力度加大，优势产业得到加强。非公有制经济继续快速发展，对促进我区社会稳定、经济繁荣、增加人民群众收入和财政收入都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二）改革开放取得新进展

自治区牢牢抓住国有企业改革这个中心不放松，建立了企业改革例会制度，对全区企业改革给予了卓有成效的指导与协调，狠抓了企业减负工作和“三乱”治理，为企业改革和发展创造了宽松环境，重点骨干企业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取得重大进展，国有企业公司制改革迈出新的步伐。完成了四家企业公开发上市前的股份制改造和上市推荐工作，三家预上市公司改制方案已通过审查。优化资本结构试点工作稳步推进，到年底，已核销银行呆、坏帐13981万元，有13家企业完成了兼并破产和减员增效工作。优化企业组织结构的重点由工业企业逐步向交通、内贸企业延伸。农牧区

改革稳步推进,双层经营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有所进展,按照中央的统一部署,顺利推行了粮食流通体制改革、住房制度改革以建立住房公积金、推行住房商品化、实施安居工程为重点,取得一定成效。国有资产管理及运营向规范化、市场化迈出了新步伐。社会保障制度改革有了新的进展,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制度的进一步改革方案已经区委通过;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工程稳步推进;建立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制度的试点工作进展顺利。建立和推行了国家公务员制度。

受亚洲金融危机的影响,全区进出口贸易总量比上年下降。引进外资比上年有较大幅度增长,共审批外资项目8个,协议利用外资2462万美元,比上年增长47.1%;落实国际援助项目12个,接受援助金额1084万美元,比上年增长89.33%。横向联合继续扩大,全年共落实较大的内引外联项目3个,协议资金4.1亿元。加强了与国外的经济、技术和文化交流,使我区的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

(三)援藏工作取得显著成绩

中央各部委和十五个省市党委、政府高度重视对口援藏工作。选派大批优秀干部进藏,援藏干部吃苦耐劳,不畏艰辛,勤奋工作,带来了良好的工作作风、先进的管理方法、发达地区改革开放和发展经济的好经验。同时一大批援藏工程相继建成,为我区经济社会发展注入了新的生机和活力。在95—98年第一轮援藏的基础上,各对口省市纷纷派代表团、考察组进藏考察,帮助受援地方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大了援藏力度。全区共商定援藏项目269个,资金总数超过12亿元,已到位资金9770万元。这些都必将有力地促进我区经济社会的加快发展。

(四)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各级政府认真贯彻党的教育方针,不断加大教育投入,深化教育改革,调整教育结构,提高办学质量,大力发展基础教育,小学学龄儿童入学率达到81.3%,又有6个县“普六”达标,达标县达到17个,基本实现了“两有八0”

的目标。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得到加强,古壮年扫盲教育有新突破,4个县扫盲验收合格。全区教育事业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阶段。科技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在深化改革、调整工作重心和力量分布的同时,科技产业化发展势头良好。围绕经济建设中技术问题,在研究、引进、推广应用和指导服务方面作了大量工作,完成了一批实用技术的科研和推广项目,取得了一定的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农牧业、工业等科技含量明显提高。

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广播电视等,坚持一手抓繁荣,一手抓管理,在活跃群众文化生活、推进精神文明建设、加强文化市场管理等方面取得新的成就。卫生工作,加强了地方病、传染病防治和初级卫生保健网建设,藏医藏药的研究与开发不断取得新进展,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取得显著成绩,经验得到推广,妇幼保健及计划生育工作得到重视。全民健身和竞技体育得到发展,第六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拉萨分赛场各项筹备工作进展顺利。注重环境监测和管理,环境保护日益受到全社会的普遍关注。

(五)人民生活继续得到改善和提高

在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发展的基础上,人民生活水平继续得到改善和提高,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达到5438元,比上年增长5.9%;农牧民人均纯收入达到1158元,比上年增长6.7%。城乡居民的消费结构、生产生活条件有所改善。

(六)社会局势进一步稳定

按照区委的统一部署,继续在全区范围内深入揭批达赖,收缴达赖集团的反动宣传品,清除达赖的影响,戳穿了达赖集团假和谈的真面目,教育了广大群众。及时果断地处置分裂势力策划的各种破坏活动,依法严厉惩治了分裂主义分子,维护了全区社会局势的稳定。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深入开展,有力地打击了严重刑事犯罪分子和其他犯罪分子,社会治安进一步好转。公安、武警、安全、司法等部门在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做出了积极的贡献。

民族宗教工作得到进一步加强。各级政府全面、正确地贯彻执行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广泛深入开展了民族团结宣传和民族团结进步表彰活动。按照新时期民族工作的中心任务,集中精力加快经济发展,团结一切力量,调动一切积极因素,充分发挥上层爱国人士的作用,各民族大团结的局面进一步巩固。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基本完成了对全区寺庙教育整顿第一阶段的任务,扎实推进建立藏传佛教正常秩序工作,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有力地动摇了达赖集团分裂势力的根基,维护了社会局势的进一步稳定。

(七)精神文明、民主法制、廉政勤政建设取得新成绩

各级政府坚持“两手抓、两手都要硬”的方针,切实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从治乱治愚入手,广泛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维护祖国统一、反对分裂的教育,加强唯物主义和文化科学知识的宣传,消除封建迷信,陈规陋习和宗教的消极影响,引导群众树立正确的祖国观、民族观、宗教观和文化观,双拥共建、评先树优等各种精神文明创建活动,激发了群众脱贫致富奔小康和建设社会义新西藏的积极性。整顿文化市场,坚决扫除“黄赌毒”等社会丑恶现象,进一步净化了社会环境。

积极推进民主法制建设,提高政府决策水平。认真执行人大决议,自觉接受监督,尊重和发挥政协作用。重视人大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复。健全制度,领导带头,认真处理群众来信来访。深入开展法制宣传和“三五”普法教育,共清理了59项、发布了18项政府规章,增强了依靠法律手段调控经济的能力。

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取得新进展。立案查处各类案件194件,受到党纪、政纪处分的县级以上领导干部41人,挽回经济损失78.44万元。坚持不懈地纠正行业 and 部门不正之风,取消了部分收费项目,政风的逐步好转带动和促进了社会风气的好转。

在这里,我特别指出:驻藏人民解放军和武警官兵在保卫边防、支援地方经济建设、抢险救灾、稳定局势中做出了重大贡献。对此,我代表自治区人民政府和全区各族人民对驻藏人民解放军和武警官兵表示衷心的感谢!

1998年在亚洲金融危机、国内需求不旺、多种自然灾害相继发生、达赖集团干扰破坏等特殊困难和不利因素的影响下,能取得这样的成绩确实来之不易。在肯定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看到,改革和发展当中还存在不少困难和问题,一是去年洪涝、泥石流、雪灾等灾害的影响今年将进一步显露出来,恢复生产、重建家园的任务繁重;二是能够拉动经济增长的手段单一,投资来源较少,渠道狭窄,数量有限;三是最具扩大内需潜力的农牧区市场发育迟缓;四是部分国有企业经营困难加剧,产业结构不合理的问题没有得到有效解决;五是达赖集团的分裂破坏活动,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将长期存在。另外,我们的思想观念、工作方法和工作作风还不完全适应新形势的要求,有的工作措施落实不力,办事拖拉、敷衍塞责、推诿扯皮等现象在一些部门还存在。我们必须充分估量已经遇到和可能遇到的困难,努力克服工作中的缺点和不足,尽最大努力,赢得1999年的更大发展。

二、解放思想,开拓创新,努力实现1999年各项目标

1999年,是完成“九五”计划、实现2000年奋斗目标的关键一年,也是新中国建国50周年和我区民主改革40周年。做好今年的各项工作意义重大。我们一定增强危机感、紧迫感和使命感,集中精力,全力以赴,团结奋斗,努力完成今年的各项任务。

1999年政府工作的指导思想是: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五大、十五届三中全会、九届全国人大二次会议和区党委五届三次、四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按照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的总体要求,围绕实现中央第三次西藏工作座谈会确定的到

2000年的发展目标,进一步解放思想、更新观念,坚决执行中央扩大内需的一系列方针政策,继续加强农业和农村工作,继续深化以国有企业改革为重点的经济体制改革,继续加大基础设施投入力度,继续优化经济环境,合理调整经济结构,努力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加强精神文明、民主法制和勤政廉政建设,切实关心群众生活,全力保持社会稳定,实现我区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

1999年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调控目标是:国内生产总值105亿元,比上年增长10%左右;物价涨幅控制在4%以内;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48亿元,比上年增长12%;粮食总产量92万吨,肉类13.5万吨,分别比上年增长8.2%和4.6%;地方财政收入3.75亿元,比上年增长25%;农牧民人均纯收入1230元,比上年增长6.2%;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4%以内;完成2个县10万贫困人口的脱贫任务,巩固脱贫成果,防止出现返贫;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16‰以内;各项社会事业有新的进步。

为确保上述目标的实现,我们要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以提高农牧业生产力为中心,推进农牧区经济加快发展

进一步稳定和完善农牧区基本政策。要坚定不移地继续执行“土地归户使用,自主经营,长期不变;牲畜归户,私有私养,自主经营,长期不变”的政策,对草场、林地的使用权也要建立长期稳定的关系。决不允许违背基本政策和群众意愿,采取强制手段调整已明确归属的土地、草场使用权,也不搞“大稳定、小调整”。因地制宜地加快推行草场承包经营责任制,把草场使用权和建设、管理责任尽可能落实到户、联户或其他合作组织。对于新出现人地、草畜矛盾,要在坚持基本政策不动摇的前提下,以增量调节为主,以发展中求得解决。

加强农牧业基础设施建设。完善“国家引导,配套投放,民办公助,滚动发展”的投入机

制,多渠道、多形式、多层次加大对农牧业的投入。基本建设要坚持以水利为龙头,以修复水毁水利工程和中低产田改造为重点,注重基本建设、管理手段和技术措施的组套配套。牧区要做好建设养畜的规划工作,实施牧区示范工程,切实加强防抗灾基地建设。加快对大江大河的治理,抓紧对拉萨河、尼洋河、年楚河的整治,增强抵御洪涝灾害的能力。认真贯彻中央关于封山育林、长江中上游禁伐天然林的决策,在加强森林保护的同时,实行有计划的限时采伐,坚决制止乱砍滥伐。

加大科技推广力度,提高农牧业的科技含量。重点抓好成熟、适用的农牧业生产技术的普及推广和应用工作。把一些增产增收效果显著的农业实用技术,综合运用于生产中,形成新的生产力。一是多形式深入推进农业种子工程,抓好良种基地建设、精选加工、推广使用,更新换代等各个环节的工作。加强优良畜禽品种和优质牧草种子基地建设。二是广泛开展科技承包活动,将激励机制、竞争机制有效地引入到科技承包活动中,引导科技承包活动向规范化、制度化方向发展。各地(市)、县主要领导、分管领导都要抓好自己的示范田,使科技兴农牧战略扎实推进。三是广泛开展实用技术的实地操作培训,培养农牧区生产的“明白人”,真正把农牧业发展纳入依靠科技进步和提高劳动者素质的轨道。

加快农牧区市场体系建设。重点加强初级市场建设,坚持以中心城市、县城、人口相对集中的乡镇、传统的集贸市场为依托,常年和季节性相结合,固定和流动相结合,充分调动国家、集体、个体多方面的积极性,加快农牧区市场建设步伐,促进农牧区商品流通,引导农牧民成为市场主体。

调整优化农牧区产业结构,积极发展农牧业产业化经营。要在保持粮食稳定增长的前提下,积极调整种植业结构,引导农业向高产优质高效方向发展。坚持建设养畜、科学养畜和发展商品生产的方向。在稳定发展草原畜牧业的同时,重点发展农区畜牧业和城郊畜牧

业。积极培育龙头企业,大力推进农牧业产业化经营;鼓励国家、集体、个体、私营、外资一起大力兴办龙头企业,并引入竞争机制,谁有能力谁牵头,谁当龙头扶持谁。抓好有一定规模的药品、粮油、牦牛育肥、菜、果、茶叶和皮毛绒等生产加工企业。抓好农畜商品生产基地建设,突出特色,连片开发,并与农牧业综合开发、主导产业培育、龙头企业的发展紧密结合起来。通过基地建设和龙头企业的培植,进一步优化农牧区产业结构,实现产加销一条龙、贸工农一体化经营的新格局。以城镇郊区、农牧林矿产品主产区、边境贸易区为重点大力发展乡镇企业,要在现有基础上每个地(市)都要选择2—3个县(市)作为发展乡镇企业试点,力争在2000年,建成以县城为依托的10个乡镇企业示范小区。

加强扶贫攻坚,推进小康工程。完成《自治区扶贫攻坚计划》,只有两年时间了。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扶贫开发工作,把解决贫困群众温饱问题当做中心工作来抓,层层落实责任制,明确目标和任务,一抓到底,抓出成效。要认真组织实施小康工程。今年,每个县要抓好2—3个小康示范乡、村的建设,总结经验,全面展开。各有关部门、各地(市)要把小康建设纳入重要议事日程,进行全面规划和部署,要把小康工程的实施与农牧区经济社会发展规划结合起来,与发展农牧业和农牧区经济的产业化、市场化结合起来,与农牧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结合起来,与基层组织建设和精神文明建设结合起来,加强领导,确保任务目标的完成。

推进农牧区基层组织和民主政治建设。在毫不放松地抓好以基层党组织建设为核心的基层组织建设的同时,逐步推进以村级民主选举、民主决策、民主管理、民主监督为内容的村民自治,使村民自治制度化、规范化。大力推广广东县村民自治的经验,力争本世纪末有近50%的村实行村民自治。做好区改乡、合并较小乡的工作,以乡级换届为契机,进一步加强基层政权组织建设。

各地(市)、县要进一步加强农牧业和农牧区工作的领导,深入贯彻党的十五届三中全会和区党委五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精神,从自身实际出发,研究确定切合实际的农牧业发展思路,规划目标,采取带有突破性的措施,狠抓落实,努力促进农牧区经济的全面发展。

(二)以国有企业改革为重点,促进经济体制改革全面深化

全面推进国有企业改革。坚持“三改一加强”的原则,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抓大放小,扶优扶强,努力使全区大多数国有骨干企业摆脱困境并基本建立现代化企业制度,力争和全国同步达到“三三三目标”。国有企业改革,今年要在面上推开,纵向深入,着重解决国有企业存在的转机建制迟缓、内部管理落后和技术水平低下的问题,扭转国有企业亏损面大、亏损额大的局面。要重点抓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一要加强企业领导班子建设,把政治素质好、懂经营、善管理、清正廉洁的优秀人才充实到企业领导班子。加强企业的民主管理,全心全意依靠工人阶级办好企业。二要按照“产权清晰、责权明确、政企分开、管理科学”的要求,加快重点骨干企业的转机建制和脱困工作,到2000年使84家骨干企业的亏损面控制在10%以内。三要抓好重点行业的重组改制工作,鼓励企业间的强强联合,实现优势互补、集约经营和规模经营,下功夫培植一批跨行业、跨地区跨所有制经营、有较强市场竞争能力的大企业或企业集团。内贸企业继续按照“优化经营机制,优化资源配置,优化人员组合,规范实施破产”的思路,深化改革,争取年内有重大突破;交通运输企业要以组建上市公司为契机,进一步调整优化行业结构,加快交通事业的发展。四要加速股份制改造、企业改制步伐,力争年内再有几家公司股票公开发上市。五要以产权制度改革为重点,放开搞活国有小企业。六要按照资本增值最大化的要求,加速现有经营性国有资产的重组,通过各种形式盘活资产存量,积极稳妥地进行产权转让,促进国有资产的流动和优化配置。大力推进

企业技术进步,提高企业、产品的竞争能力。七要切实加强企业管理,把质量管理、成本管理、劳动管理、技术管理等水平大大提高一步,从而不断提高企业的经济效益和水平。同时,逐步建立正常的企业审计制度,采取审计部门与企业年审相结合的办法,连续3年合格,又具备年审条件的企业,可以企业年审为主,审计部门抽查,防止出现资产损益不实、资产流失等现象。八要切实抓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的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工作。认真落实区委、政府关于做好国有企业下岗职工基本生活保障和再就业工作的实施意见,建立再就业服务网络;做好下岗职工的技能培训,加快实现再就业。

努力培育市场体系。首先,要进一步深化流通体制改革。国有流通企业要在做好重要商品储备供应的基础上,大力推进国有民营、股份合作等多种形式的改革,拓宽流通渠道,积极发展连锁经营、代理制等营销方式。继续认真执行按保护价敞开收购农民余粮、顺价销售、收购资金封闭运行的政策,加快国有粮食企业改革步伐。第二,要加强市场建设。重点培育以城镇为中心的农副产品、工业品批发市场和农牧区商品交易市场,增强辐射功能。加强以市场为中心的中小城镇建设,激活并带动农牧区流通。加强工商联手,大力开拓市场,特别是最具潜力的农牧区市场。加强市场管理,规范市场行为,完善市场调控机制,建立健全粮食、副食品风险基金和重要商品储备制度,努力保持市场物价平稳。第三,加快要素市场培育。重点发展资本、劳动力和技术市场,扩大直接融资;结合再就业工程,建立健全职业介绍、技能培训等服务体系,形成双向选择、合理流动和竞争上岗的就业机制。技术市场培育要促进科技成果转化,推动科技产业化发展。同时要大力培育其他要素市场,发展咨询、会计、律师等中介组织,并规范运作,推进经济市场化进程。

进一步推进宏观管理体制。深化财税改革,重点是加快财政体制和财政运行方式

的转变。突出抓好完善分税制财政管理体制、履行调控职能、侧重点公共性支出和国有资本金管理等关键环节,促进财政活动向效益型、造血型、法治型、管理型转变。充分利用国家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的有利时机,积极争取并用活用好中央安排的各项投资,支持经济发展。调整和优化支出结构,保重点压一般,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依法加强预算外资金收支管理;用活各项财税政策,促进经济结构调整,积极培植新的财源特别是利税大户。完善税制、强化征管、依法治税,保持税收稳步增长。深化金融体制改革,依法加强金融监管,维护金融秩序,支持各专业银行和保险公司深化改革,加快职能转变,增强服务能力,正确把握支持经济增长和化解金融风险的关系,采取多种方式、盘活存量贷款;改善信贷结构,提高信贷使用效益。规范发展信托、证券业务,壮大地方金融实力。搞好计划和投资体制改革。计划体制改革要突出宏观性、战略性和政策性,把调节和引导的重点转向整个国民经济。投资体制改革要严格实行项目资本金制度,项目法人责任制、工程建设监理制和招投标制。加强投资的宏观调控,防止重复建设,提高投资效益。

积极推进其它各项改革。在国家的帮助下,加快我区社会保障制度改革,逐步推行社会统筹与个人帐户相结合的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制度,积极推进城镇最低生活保障制度。规范住房公积金管理,合理提高房租,加快公房出售步伐,深化住房制度改革。

认真抓好机构改革工作。按照中央的统一要求,今年我区将进行自治区级政府机构改革,上半年调查研究,拟定方案,下半年组织实施。在研究、实施过程中,要注意把握好以下原则:一是按照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要求,转变政府职能,实现政企分开;二是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调整政府组织结构,实行精兵简政;三是按照权责一致的原则,调整政府部门的职责权限,明确划分部门之间的职

能分工；四是按照依法治国、依法行政的要求，加强政府法制建设；五是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妥善安置分流人员。

(三)以加强基础设施建设为重点，缓解经济社会发展的“瓶颈”制约

中央把扩大国内需求、加大投资力度作为加快经济发展的基本立足点和主要措施。我们要牢牢抓住这一历史机遇，从我区加快发展的需要出发，根据国家产业政策和投资政策，做好基础设施项目前期和项目储备工作，着眼长远，合理布局，统筹规划，敢于提项目，善于提项目。在争取国家对重大项目立项投资建设的同时，调动社会各方面的投资积极性，加快我区基础设施建设步伐。

能源建设，要继续坚持以水电为主，多能互补，因地制宜，建设与管理并重的方针，以城乡电网改造、藏中电网和骨干电源建设为重点，加快电力工业发展。严格把握在建工程质量 and 进度，确保沃卡一级电站、满拉水利枢纽等重点工程按期投产；抓紧抓好有水无电县和无水无电县的电力工作建设，力争本世纪末完成预定目标；加快乡、村能源建设，努力保证农牧民脱贫奔小康对能源的需求。进一步加大电力建设的前期工作，为下世纪初的能源建设提供储备。以市场为导向，进一步改革、完善电力企业的运行机制，加强企业管理，逐步走出一条符合西藏实际的以电养电的良性发展路子。

交通建设，要以公路建设为主，保证下线路的畅通。努力完成川藏线达孜至林芝段改造和昌邦公路建设任务，加强青藏公路二期修治和中尼公路重点路段整治，做好滇藏、新藏公路整治改造的重点工作。积极争取拉萨至阿里、拉萨至昌都公路的整治和提高等级，确保拉萨至各地区的公路干道畅通。抓好国防公路和县乡公路建设。加强公路建设的质量监督，确保质量优良。积极发展民用航空事业，增开必要的航线。积极配合国家有关部门做好进藏铁路的前期和立项工作。

邮电通信，要坚持高标准、高起点的原则，

继续搞好兰西拉光缆和拉萨电信枢纽的配套建设，积极发展农话网络。加强科学管理，提高营运水平和服务质量，提高全区邮政通信能力。

各地、各部门要加强对基础设施建设的领导，保证重点，压缩一般，特别要注意解决项目选择盲目、前期工作粗糙、建设质量不高、投资控制不严、建后管理松弛等问题。行政主要领导和分管领导是第一负责人，对此容不得有丝毫马虎和不负责任，以珍惜中央的关心和全国人民的支援，树立西藏在全国的良好形象。

(四)以发展非公有制经济为重点，调整和完善所有制结构

各级政府要以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导，从我区社会主义初级阶段低层次的实际出发，进一步解放思想，转变观念，充分认识非公有制经济的重要作用，因地制宜，分类指导，放宽政策，积极扶持，为非公有制经济创造公平竞争环境，促进其加快发展。对待非公有制经济在政策上要与公有制经济一视同仁。在经营范围方面，除国家法律法规明令禁止不得经营的行业、商品外，都允许个体工商、私营企业经营，不限经营方式，不限经营规模，不限发展速度，不限发展比例。既允许公有制经济以资金、技术等生产要素向非公有制投资入股，参与收益分配，又鼓励、支持非公有制经济通过参股、控股、租赁、兼并、收购等方式参与国有、集体企业改制。在注册方面，要区别于内地，适当放宽条件，简化审批手续。在信贷支持方面，金融部门要依法加大对非公有制经济的信贷投入，为非公有制经济发展提供资金支持。在经营环境方面，清理不合理收费，依法保护非公有制经济的合法权益，吸引更多的非公有制经济来我区发展。切实加强了对非公有制经济工作的领导，把发展非公有制经济列入重要议事日程，纳入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的长远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安排，精心指导。引导非公有制经济提高产业层次，优化产品和产业结构，引导私营企业提高经营管理水平，使非公有制经济成为我区经济发展新的突破点和增长

点

在加快发展非公有制经济的同时,要坚持公有制经济的主导地位。充分发挥优势,集中力量发展基础设施、基地产业、战略资源性产业和宜于国有经济投资经营的垄断性产业等命脉产业,增强国有经济的调控力和竞争力,确保国有经济对整个国民经济的支配地位,鼓励发展集体经济以及其他所有制经济,发挥各种经济成份的优势,促进各种所有制经济竞相发展。

(五)以培植支柱产业和优势产业为重点,调整优化经济结构

积极培植支柱产业和优势产业。要以资源为依托,从资金、政策、技术等方面加大扶持力度,盘活存量,优化增量,使资源更多地向支柱产业、优势产业集中,促进支柱产业和优势产业的快速发展。突出抓好矿产工业、建筑建材业、农畜产品加工业和民族手工业、旅游业、饮料业和药业等产业的战略性调整,加大企业重组和技术改造力度,增强产业集中度和关联度,使之更好地发挥对经济的带动和支撑作用。培植支柱产业和优势产业要与资源开发紧密结合,实现区域经济的优势互补,促进地区经济的协调发展。同时,要加大对贫困地区和边境地区的支持力度,逐步缩小地区间的发展差距。

重点扶持名牌产品,优化产品结构。依托啤酒、藏药、矿泉水等要稳定提高产品质量,适度扩大生产规模,努力开拓国际国内两个市场,进一步提高产品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各行各业都要瞄准市场,培植上质量、上档次的名优特新产品。加大皮革、藏毯等生产企业的技术改造力度,根据市场需求变化,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加速产品更新换代。

发展壮大企业集团。围绕支柱产业和拳头产品的发展,以资本为纽带,引导企业通过兼并联合组建企业集团。引导中小企业围绕名牌产品和企业集团进行专业化分工协作,推动其向“小而专、小而精、小而特”的方向发展,努力实现由粗放型经营向集约化经营的转变。

大力发展第三产业。要全面发展,突出重点,扩大领域,提高层次,在继续大力发展通信、运输、商贸业的同时,积极发展金融保险、信息咨询、房地产业等新兴产业,不断扩大第三产业领域,以适应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提高的需要。以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为中心,以旅游市场、资源、商品开发和提高服务技术水平为重点,继续大力发展旅游业,引导商品零售、餐饮、修理服务等行业,向农牧区基层延伸,解决农牧民买难卖难问题。

(六)以提高对外开放的质量为重点,加大实施“开放带动”战略的力度

各级政府和政府各部门要从促进西藏发展的高度,解放思想,增强开放意识。以欢迎的态度、让利的精神、优质的服务,认真落实自治区扩大开放、招商引资的各项优惠政策,努力形成全方位多层次开放的格局。

大力发展对外经济贸易和多领域的经济技术合作。要以“三个有利于”为标准,扩大对外开放的广度和深度。要放宽政策,大力发展边境贸易,搞活邻国贸易和边民互市贸易;以效益为中心,实施市场多元化战略,努力开拓国际市场。加强出口产品许可证的规范管理,实行优惠政策,加大扶持力度,加强出口产品基地建设,优化出口商品结构,培植发展具有地方特点、有竞争力的拳头产品,走贸工农一体化的路子,增强外贸出口的带动力。根据发展需要,加大先进技术、关键设备和智力的引进力度,把引进和消化、吸收、开发创新结合起来。加强与国外的经济交流与合作,不断开拓利用外资的渠道和领域,提高利用外资的质量和水平。

进一步加强与对口援藏省市的经济联合与协作。要借第二轮援藏之机,建立与对口支援省市的长期联合协作关系。围绕推动当地经济发展,找准双方互利互惠的结合点,加强合作,不断拓宽和深化援藏工作新的领域和层次。进一步密切与内地的合作关系,引进人才、资金、技术和管理经验,大力拓展内地市场。积极扶持珠峰摩托、拉萨啤酒、华西药业

等有市场竞争力的优势合作企业,促进我区经济技术合作上台阶、上水平、形成规模。同时,大力倡导在农业开发、农畜产品加工等领域的经济技术合作,促进基础产业、基础设施的发展。

(七)以实施“科教兴藏”战略为重点,推进社会事业全面进步

继续把教育摆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全面贯彻党的教育方针,把培养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放在首位。继续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全面实现并巩固“两有八〇”目标。优化教育的结构,加大高校的联合、调整力度,深化内部体制改革,努力搞好教育资源的合理配制和有效利用;调整中等职业学校的布局;大力发展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提高干部职工队伍素质;积极推进农村教育改革;认真实施“贫困地区义务教育工程”;加强师资队伍建设,努力提高师资队伍素质;在重视智育教育的同时,尤其要重视加强德育教育,积极推进素质教育,使受教育者在德、智、体等方面全面发展。

充分发挥科技对经济发展的重大作用,紧紧依靠科技进步,推动经济增长方式的转变和经济增长质量的提高。一是要进一步深化科技体制改革,建立产学研联合体、农民、企业、院所联合体,加速科技经济一体化进程。二是要继续面向经济建设主战场,研究解决生产中的重点、难点问题。注重提高工业产品附加值,围绕支柱产业、优势产业和企业技改,抓好一批高新技术项目,推动企业成为科技进步的主体。三是切实加强科普力度,增强广大群众的科技意识。四是大力发展科技产业,加速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的转化,提高科技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五是加强软科学研究,提高决策水平。

努力推进各项社会事业全面进步。文化艺术、广播影视、新闻出版等要坚持“二为”方向,围绕加快发展、维护稳定的大局,坚持正确的舆论导向,弘扬主旋律,提倡多样化,讴歌我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中涌现出来的模

范人物和先进事迹,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提供精神动力和智力支持。继续抓好万里边疆文化长廊工程,加强广播、影视建设,提高广播电视覆盖率。组织搞好建国五十周年和民主改革四十周年的宣传庆祝活动。有关部门要积极配合,全力做好第六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拉萨分赛场的各项赛事准备、服务工作,树立西藏的良好形象。卫生工作要坚持预防为主,把重点放到基层,放到农牧区,逐步建立乡村卫生服务体系,积极推进农村合作医疗。配合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制度改革,积极做好医药卫生体制的配套改革。加强藏医藏药的研制开发,认真整顿药品市场,强化食品及社会公供卫生的监督管理。加强医护人员队伍建设,重视医德医风,提高医疗水平和服务质量。

认真实施计划生育和环境保护的基本国策。从我区实际出发,做好计划生育工作,提高人口质量,使西藏人口增长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加强环境保护工作,整治污染,美化环境,防止生态破坏,实现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

三、创造良好社会环境,保证改革和发展顺利进行

(一)深入开展反分裂斗争,保持社会政治局势稳定

坚定不移地开展反分裂斗争。要广泛深入地开展揭批达赖集团的活动,使广大群众真正认清达赖集团的种种假象和反动本质,认识到反分裂斗争的长期性、复杂性、尖锐性和艰巨性,时刻保持清醒头脑,牢牢把握斗争的主动权。广大干部职工一定要站稳立场,旗帜鲜明地反对分裂,自觉维护祖国统一和民族团结。充分发挥职能部门作用,紧紧依靠广大群众,提高防范和打击犯罪的能力,坚决有力地打击达赖集团制造的一切分裂破坏活动,特别要严厉打击爆炸、暗杀等暴力恐怖活动,把骚乱闹事事件处置在萌芽状态。要加强对危害国家安全案件的侦破,提高破案率,严惩分裂

主义分子和危害国家安全的犯罪分子,加强对犯罪的改造。要及时研究掌握达赖集团的策略变化,有效地抵制各种渗透破坏活动,坚定不移地把反分裂斗争进行到底。

加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不断健全和强化责任制,注意发挥各单位和广大群众的积极性,积极开展创建“安全文明小区”活动,增强群众安全感。坚持严打方针,严厉打击扰乱社会和破坏经济秩序的各种刑事犯罪活动。

各级政府和各级领导干部一定要从全局的高度,深入研究、正确处理新形势下的人民内部矛盾,坚持“预防为主,教育疏导,依法处理,防止激化”的方针,对影响稳定的突出问题和可能发生的群众性事件要及时发现,及早防范,有效控制,适时处理;要实行分级负责、归口办理制度,努力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和萌芽阶段,防止简单问题复杂化,局部问题扩大化,防止被分裂主义分子和别有用心的人利用。特别要注意关心群众生活,尤其是没有解决温饱问题的群众、受灾严重的群众、下岗职工以及离退休人员的生活。进一步密切党群关系、政群关系,同心协力,把改革、发展和稳定搞好。

要从保证国家安全和现代化建设的高度,进一步密切军政、军民关系,增强军政、军民团结,积极支持军队的建设和改革,认真抓好国防后备力量建设,做好民兵预备役工作,完善国防动员体制。加强国防教育,增强全民国防意识,广泛开展拥政爱民、拥军优属和军警民共建活动,做好优抚安置工作,为部队建设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更好地发挥驻藏人民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在巩固边防、维护稳定和两个文明建设中的重要作用。

(二)认真做好民族宗教工作

做好新时期的民族工作,要把关键“是看怎样对西藏人民有利,怎样才能使西藏很快发展起来”,作为衡量我们工作的根本标准。把注意力和工作重点放在加快经济建设上来,打破封闭保守,加快改革开放,促进民族经济发展。要不断巩固和发展社会主义民族关系,牢固树立“两个离不开”的思想,加强民族团结,

促进各民族共同繁荣。继续发扬我区各族干部之间互相尊重、互相学习、取长补短、共同进步的良好传统,要以大局为重,心心相印、同舟共济,形成合力。坚持和完善民族区域自治制度,加强民族干部培养和使用,重视学习和使用藏语文,加强文物保护和管理工作,弘扬优秀民族文化。

全面正确地贯彻党的宗教政策。坚持用马克思主义宗教观教育各族干部群众,宣传无神论和一切科学思想,逐渐淡化宗教的影响。信教和不信教群众要彼此尊重,互相团结。把信教和不信教群众的力量集中到建设团结、富裕、文明的社会主义新西藏这个共同目标上来,这是我们贯彻执行宗教信仰自由政策,处理一切宗教问题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要依法加强对宗教事务的管理,坚决制止非法宗教活动。从今年开始,对教育整顿过的寺庙进行全面复查、重点整治,决不降低标准,巩固寺教成果,探索、积累做好寺庙经常性、规范化管理的经验,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

(三)大力推进精神文明、民主法制和廉政建设

要始终不渝地用邓小平理论教育干部和群众,在全社会形成共同理想和精神支柱,着力培养适应现代化要求的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公民。深入持久地开展社会主义道德教育,加强民主法制教育,弘扬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和艰苦创业精神,引导人民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大力宣传我区民主改革四十年来各条战线所取得的巨大成就,鼓舞全区人民建设社会主义新西藏的信心和斗志。我区的精神文明建设要突出治乱治愚,紧紧围绕发展经济、维护稳定的目标,坚决消除达赖集团利用民族宗教问题在人民群众思想上制造的混乱;依法打击封建迷信活动,移风易俗,消除愚昧和一切陈规陋习。正确处理治理与建设的关系,坚持破立结合,大力开展创建“文明家庭”、“文明村镇”等活动,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产生活方式,

弘扬社会正气 加强文化建设,搞好市场管理,不断改善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

各级政府一定要认真执行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决议,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监督,积极支持人民政协履行政治协商、民主监督和参政议政职能,主动听取人民团体和专家学者意见,主动接受社会各界和社会舆论的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议案、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重视人民来信来访,推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支持工会、共青团、妇联等人民团体的工作,扩大基层民主,实行村务公开、财务公开,发挥企业职工会作用,保证人民群众直接行使民主权利。加强法制建设,坚持依法治国。深入开展普法教育,尤其是要加强对各级干部的法律教育,增强广大干部群众的法制观念,做到“有法可依、有法必依、执法必严、违法必究”加强政府法制工作,提高各级政府依法行政水平。加强公安、国家安全、司法队伍建设,从严治警,从优待警,改善执法环境,惩治司法腐败,巩固教育整顿成果,提高公正执法水平。

各级政府要在区党委的领导下,深入、持久、更有成效地开展反腐败斗争,自觉执行廉洁自律各项规定,正确对待和运用人民赋予的权力。领导干部和各级政府机关要带头遵纪守法,自觉接受监督。加强监察工作,严肃查处大要案,依法严惩以权谋私、贪赃枉法、行贿受贿的腐败分子。充分发挥审计监督职能,加大审计监督力度,维护经济秩序,确保国家资财免受损失。集中力量解决好群众反映强烈的热点、难点问题,严格行政执法,纠正部门和行业不正之风,坚决制止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现象,切实减轻企业、农牧民负担,显著改善经济发展环境。进一步加强思想政治教育,加强制度和法制建设,加强监督检查,标本兼治,更有效地遏制腐败现象。

切实转变政府职能,大力改进工作作风。各级政府要切实转变工作方式和作风,努

力提高工作效率。切实减少会议、文件,坚决克服一切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把精力集中到解决实际问题上。各级各部门都要顾大局、识大体,自觉维护党委和政府的权威,反对各自为政,保证政令畅通。政府工作人员都要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密切联系群众,一切为了群众,多为群众办实事、办好事。要认真开展“讲学习、讲政治、讲正气”的“三讲”教育,把“三讲”教育作为转变政府职能、改进工作作风的根本措施来抓。讲学习就是要强调学理论、学政策、学知识、学科技,尤为重要的是要认真学习邓小平理论、党的十五大精神和党在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方针和政策。讲政治就是要讲政治方向、政治立场、政治观点、政治纪律、政治鉴别力和政治敏锐性。要做到坚定不移地与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保持高度一致,保证政令畅通;认真研究和掌握经济发展、社会进步的客观规律,始终不渝地坚持新时期西藏工作指导方针;坚持“三个有利于”的根本标准,牢牢把握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提高驾驭经济工作的能力,加快西藏发展;坚定不移地维护祖国统一,深入揭批达赖集团打着民族、宗教旗号,破坏民族团结、妄图复辟封建农奴制、分裂祖国的反动本质。讲正气就是要继承和发扬我们党在长期的革命建设事业中形成的优良传统、优良作风和“老西藏”精神,坚持真理,坚持原则,坚决同一切错误观点、歪风邪气和各种腐败现象作斗争。

各位代表,本届政府将肩负着重要的历史使命跨入新世纪。让我们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紧密团结在以江泽民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自治区党委领导下,团结奋斗,开拓进取,艰苦创业,勤政为民,扎实工作,不辜负党和全区各族人民的希望和重托,把我区的改革开放和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全面推向21世纪!

关于 199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与 199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的报告

—1999 年 5 月 15 日在自治区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二次会议上
自治区计划委员会主任 王殿元

各位代表：

我受自治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报告 199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与 1999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草案，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提出意见。

一、1998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

1998 年，是我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受严峻考验并取得较好成绩的一年。在这一年里，我区先后受到雪灾、干旱、洪涝等严重自然灾害和东南亚金融危机的影响，增加了实现全年宏观调控目标的难度。面对困难和考验，在自治区党委的正确领导下，在自治区人大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一方面通过党、政、军、警、民团结奋战，把灾害造成的损失降到了最低限度，一方面积极贯彻中央扩大国内需求，加快基础设施建设的决策，使我区国民经济继续保持了较快增长，基本实现了年初确定的各项宏观调控目标。全区国民生产总值完成 91.18 亿元，为年度计划的 104.8%，按可比价格计算，比上年增长 10.2%。产业结构有所改善，其中，第一产业 31.31 亿元，第二产业 20.24 亿元，第三产业 39.63 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 1.7%、16.8% 和 15.6%。物价总水平继续回落，商品零售价格涨幅回落 5.4 个百分点，居民消费价格涨幅回落 4.3 个百分点。

第一产业持续稳定发展，农业基础地位进一步加强。1998 年，全区各级党委和政府牢牢抓住农业这个基础不放松，通过各种渠道向农业投入 4 亿多元，用于改良造田、兴修水利、

草场建设、植树造林、扶贫及灾后恢复生产。这些措施，从多方面加强了农业的基础地位。特别是区党委五届四次全委（扩大）会议的召开，提出了今后农业和农村工作的目标和方针，为农业的跨世纪发展奠定了基础。

1998 年，我区种植业受灾面积 64 万亩，因洪涝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较大。但大面积无灌溉条件的干旱、半干旱地区和中间地带由于雨量充沛，农作物生长好于往年，这一均衡增长因素，使我区农业连续获得第 11 个丰收年。全区粮食总产 85 万吨，为年度计划的 97.7%，比上年增长 5.8 万吨，增长 7.3%；油菜籽总产 3.4 万吨，为年度计划的 81%，增产 0.03 万吨，增长 1%。牧区畜牧业灾后生产恢复较快，农区畜牧业形势好于往年。全区新生仔畜成活 527 万头只，成活率 78.9%；成畜死亡 217 万头只，死亡率 9.4%；全年出栏牲畜 492.5 万头只，出栏率 22.4%；肉类产量达到 12.91 万吨，为年度计划的 105%，较上年增长 6.3%；年末牲畜存栏头数 2252 万头只，比上年减少 2.5%。乡镇企业有新的发展，总产值 5 亿元，比上年增长 25%。在农畜产品流通不畅、价格大幅度下跌和市场疲软的情况下，多种经营收入仍达 6 亿元，比上年增长 15%。

第二产业保持较快增长，经济效益有所提高。工业企业坚持“三改一加强”，努力调整行业结构和产业结构，淘汰落后设备、工艺和产品，加大技术开发力度，促进了工业的加快发展和企业经济效益的提高。全年完成工业增